印刷合同

甲方: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　　乙方：郑州恒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，就《西华文史资料专辑总第二十辑》印刷事项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 印刷品名称、数量及金额：

品名	规格	材料	单位	数量（本）	单价（元）	总金额（元）	其他
《西华文史资料专辑总第二十辑》	16开 210*285mm		本	1300	56.00	72800.00	
合同总金额：（大写）柒万贰仟捌佰元整					合计：72800.00元		
付款方式：交货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转账结款							
收货人及地点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					运费承担：乙方承担		

二、印刷质量标准

1、甲方前期制作应按提供样稿要求按时，按质完成，印刷品质量以签字样稿为准验收；乙方应负责有关内容的及时校核确认以及收货验°

2、花色印刷品的色差范围正负应不超过样稿的 10%，套印允许误差应小于 0.2mm，其他如需检验的项目按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标准验收。

3、甲方对印刷质量有任何异议，须在交货后 5 个工作日内提出，在任何情况下乙方不负责除印刷以外发行、广告的连带责任。

三、乙方责任

1、乙方对承印印件的原稿(或电子文档)、校样、印板、底片、半成品、成品及印刷品的样本应当妥善保管，保存期限为 3 个月。

2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印数印刷，不得擅自加印。

甲方(公章)：

代表人：

电话：13781270606

日期：2026年10月21日

乙方(公章)：

代表人：陈

地址：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西岗杏樾 9 号院 2 号楼 2 单元 8 层 804 号

开户行及账号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路支行 8111101012301324993

电话：13608696208

日　期：2026 年10月21日